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文件

青府发〔2024〕66 号

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
关于刘文星等同志职务任命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: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，下列同志试用期已满（正式任职时间自2023 年 10 月算起）:

任命刘文星为青浦区教育局副局长;

任命盛雯为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。

特此通知。

删除[user]: <sp>

2024 年 11 月 20 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纪委监委，区法院，
各人民团体，各区属公司。

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4 年 12 月 3 日印发